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3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能动力	股票代码	0001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健成	付佳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A座7层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A座7层	
电话	028-65258952	028-65258923	
电子信箱	ojc@cnd1155.com	fujia620@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83,893,270.02	970,660,402.95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592,286.37	230,015,250.46	-1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6,797,633.91	202,981,840.64	-1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4,873,588.21	730,877,678.75	-65.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2%	6.82%	-1.6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38,503,385.54	7,246,179,055.28	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10,280,713.31	3,521,688,426.94	5.3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20%	332,800,000	0		
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0%	143,500,000	0	冻结	143,500,00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0%	52,047,000	0		
成都万年长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7%	49,211,000	0		
成都百合正信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0%	43,118,272	0		
成都聚兴瑞隆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34,146,694	0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3,301,151	0		
徐功荣	境内自然人	1.45%	18,399,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8,353,100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7,999,98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存在股权控制关系,受同一主体(四川省国资委)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徐功荣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8,399,0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8,39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上半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坚持战略定力和坚定发展信心,紧抓新能源发电安全建设,稳定经营和提质增效,积极应对不利挑战。经过不懈努力,公司生产经营总体运行平稳,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良好,项目建设推进有序,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84亿元,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1.89亿元,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落实疫情防控,抓好安全生产

疫情发生以来,公司迅速行动,科学防控、精准施策,全力做好疫情防控。一是积极响应四川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和能投集团疫情防控工作部署,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部署公司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二是努力克服不利因素,全员抓好安全生产,做到不停工不松懈,保证了新能源发电业务稳固运营。同时,以项目为抓手,加强统筹协调,全面推进生产建设复工复产,进一步落实落细生产建设各项工作措施,公司所有在建风电项目于2020年2月28日前实现全面复工。三是积极响应社会号召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及公司全体党员自愿捐款,以实际行动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疫情防控和经营建设"两手抓、两不误",取得了员工零感染、疫情零输入、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有序推进的阶段性成果。

(二)聚焦经营管理,夯实盈利基础

一是新能源发电业务稳步发展,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形成公司盈利强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发电量9.20亿千瓦时,风电业务实现收入4.82亿元,实现利润总额3.27亿元。项目建设方面,全力推进风电项目建设,其中大面山三期风电场于2020年1月20日提前实现投产并网发电;会东堵格一期、美姑井叶特西、美姑沙马乃托一期风电场正在加快建设,在面临全国"抢装潮"和疫情、气候等不利影响下,基本按计划完成半年度建设目标任务。管理提升方面,建立多维度指标对标体系,强化指标对标管理,不断提升管理水平。2020年上半年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为1,908小时,高于全国平均利用小时数785小时。

二是控风险、调结构、优模式,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新能源综合服务相关业务,调整业务布局。围绕新型化工原料供应及产品销售,努力拓展服务范围,PX、钯碳催化剂、液化石油气、PVC、异辛烷等产品供应项目在运可控,同时开展农网通信完善工程项目的供货;在风电项目物资采供方面,面对设备厂家疫情期间停工停产和全国风电"抢装潮"的双重压力,积极协调设备运输,根据限运要求及时调整运输计划,千方百计保障风电项目物资供应,确保风电建设按期推进。报告期内,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实现收入5.02亿元。

三是统筹财务管理,创新融资工具,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资金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合理统筹安排资金使用,开展闲置资金理财,实现理财收益1,305.26万元。同时,积极与相关金融机构沟通,构建多市场、多平台、多渠道融资体系,为公司发展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支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能投风电公司累计获得银行综合授信86.71亿元,已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额度分别为2亿元和10亿元,下一步将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行情等择机发行。公司较强的融资能力为后续项目投资、建设提供了资金保障。

(三)强化资本运作,增强发展动力

公司聚焦新能源主业,积极推进资产注入和投资布局。一是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持续推进新能源发电及锂电产业项目并购。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四川光大51%股权、自贡能投100%股权、能投锂业62.75%股权、鼎盛锂业51%股权收购工作。在巩固发展新能源产业基础上,加快培育发展锂离子动力电池全产业链。二是围绕主业加强项目调研,积极做好项目储备。公司继续对新型能源、锂离子动力电池全产业链的宏观政策、竞争态势等进行研究,并对新能源发电、锂离子动力电池产业链等多个项目进行调研和论证,为公司产业发展布局奠定基础。

(四)强化内控管理,奠定发展基石

公司坚持练内功抓管理,不断提升企业管理水平。一是严格落实党组织"三重一大"决策程序,确保"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有效发挥。围绕党支部建设"六个过硬"基本要求,以"强基固本提升工程"为抓手,推进党支部建设持续过硬,切实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二是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对现行137项制度修订,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三是推动内规管理体系建设,搭建以《合规管理办法》为统领、《合规管理运行操作细则》《合规监督举报管理办法》《合规管理评价操作细则》等为支撑的"1+N"合规管理体系,为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1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712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吕必会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43号、044号。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总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2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43号、044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111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轩高科	股票代码	0020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成奎	徐国宏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599号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岱河路599号	
电话	0551-62100213	0551-62100213	
电子信箱	wangchengkui@gotion.com.cn	xuguohong@gotio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21,843,567.95	3,606,569,123.03	-3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137,557.54	351,535,522.24	-8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063,084.28	291,706,284.00	-13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1,125,320.47	-260,835,016.41	-16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1	-9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1	-9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4.07%	-3.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060,895,411.44	25,170,447,069.27	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68,501,261.41	8,904,033,708.21	8.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7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国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3%	190,651,486	0	质押	157,899,599
李缜	境内自然人	11.25%	134,844,188	101,133,141	质押	82,938,038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45,455,475	0		
李晨	境内自然人	2.38%	28,472,398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6%	23,503,342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5,717,089	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15,094,338	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5%	12,617,87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8,639,270	0		
吴永钢	境内自然人	0.66%	7,945,81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缜、李晨及珠海国轩为一致行动人(李缜为珠海国轩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李晨系李缜之子)。2、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珠海国轩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国轩转债	128086	2019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7日	101,040.03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33%	64.02%	-1.6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7	3.76	-63.5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受全球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各地实施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经济正常运转受到较大障碍,同时经济贸易摩擦愈演愈烈,动力锂电行业整体业绩短期承压,给公司生产经营、市场预期都带来不利影响。2020年4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计划于2020年底到期的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延长2年,受补贴政策激励,新能源汽车市场开始复苏。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21,843,567.95元,同比下降32.85%;实现营业利润42,119,116.88元,同比下降89.15%;实现净利润34,130,007.79元,同比下降90.25%。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6,137,557.54元,同比下降89.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团结一心、共同抗疫

新冠疫情爆发后,在政府部门引导下,公司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公司各子公司及时落实防疫物资储备,克服诸多困难,实施分批复工,为客户及时做好产品服务,保障公司经营生产运转有序恢复。

2、持续推进技术研发,加快产业化进程

公司坚持"做精铁锂,做强三元,做大储能"的产品路线,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对企业发展的推动作用,推动技术升级和新产品开发验证。报告期内,公司磷酸铁锂电池单体能量密度突破200Wh/kg,系统能量密度达到160Wh/kg,循环寿命达3000周;长循环储能电芯循环寿命可达6000周;高功率电芯产品方面,实现5C-40C不同倍率充电,循环寿命可达7500周。凭借能量密度的不断突破,不同功能性电芯的研发储备,充分发挥磷酸铁锂电芯高安全、高稳定的特性,叠加成本优势,公司磷酸铁锂电池在动力电池及储能领域应用方面竞争优势逐渐突出。

3、积极开拓优质客户,生产经营稳步推进

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数据统计显示,报告期内,公司磷酸铁锂电池在乘用车方面装机量占市场份额的60%,国内排名第一;在专用车方面,国内排名第二。除了与江淮汽车、北汽新能源、奇瑞汽车、塔塔、安凯客车等整车企业持续加深战略合作外,公司还与吉利商用车、长安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宇通客车等整车企业的多款车型展开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与大众中国达成战略合作,未来公司将坚持现有的市场营销策略与规划,深耕锂电池市场,立足国内,面向全球,进一步拓展客户群体,优化客户结构,确保健康可持续发展。

4、引入战略投资者,把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机遇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国轩、实际控制人李缜与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同大众中国正式签约,拟通过转让股份及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引入国际战略投资者。此次与大众中国战略合作,双方将以股权为纽带,发挥各自优势,提升公司在新能源电池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及经营业绩,并实现双方在新能源电池业务领域的协同效应,实现公司在市场拓展领域新的突破,为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5、推进管理变革,完善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特点,借助外部咨询机构和大众中国的管理经验,持续推进管理变革,完善制度建设,提升管理效率。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组织架构、部门职能职责和统一的业务规范,加强总部管控能力,支持公司管理向集约化、精细化发展。同时,公司推动业务部门管理改革,使得业务部门的目标、责任、权利更加明确,充分调动各业务部门积极性,强化业务部门绩效核算,增强管理团队、业务人员的主人翁责任意识,为公司经营注入新活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梳理业务流程和内控节点,完善了项目立项、预算编制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在精细化管理的基础上,逐步形成业务板块大数据采集和分析能力,为业务开展、项目管理、决策部署、战略制定提供有力支持,促进公司业务健康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月,合肥国轩收购上海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并将其更名为上海国轩舞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6月,合肥国轩新设控股子公司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持有其66.67%的股权。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109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方式发出了通知。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11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17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方式发出了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108
债券代码:128086　　债券简称:国轩转债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转债"停止交易及停止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安排,截至2020年8月27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国轩转债"将会以100.28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国轩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国轩转债"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7日

3、"国轩转债"停止交易日:2020年8月28日

4、"国轩转债"停止转股日:2020年8月28日

5、"国轩转债"赎回日:2020年8月28日

6、"国轩转债"赎回价格:100.28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0.4%,且当期利息含税)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年9月4日

一、"国轩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310号"文核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7日公开发行了1,8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185,000万元,期限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2号"文同意,公司18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轩转债",债券代码"12808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国轩转债"自2020年6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国轩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21元/股。因公司2020年2月办理了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根据《募集说明书》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国轩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2月28日从12.21元/股调整为12.19元/股。

二、"国轩转债"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情况说明

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国轩高科;股票代码:002074)自2020年6月23日至2020年8月5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国轩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25%,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0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国轩转债"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国轩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并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7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国轩转债"。根据可转债赎回时间安排,2020年8月28日为"国轩转债"赎回日,"国轩转债"自2020年8月28日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20年8月27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国轩转债"。

本次有条件赎回完成后,"国轩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2020年9月4日为赎回款到达"国轩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国轩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国轩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三、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电话:0551-62100213

电子邮箱:xuguohong@gotion.com.cn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0-112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2017年配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20号《关于核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262,926,000.00股新股。截止2017年11月27日,本公司已实际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260,230,819.00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3.69元,共计募集人民币356,255.9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795.4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3,460.50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531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19年可转换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10号《关于核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8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截至2019年12月23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061.7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1,938.2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852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7年配股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7年12月18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54,028.0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4,028.00万元;(2)2017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562.00万元;(3)2018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57,708.66万元;(4)2019年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3,669.26万元。(5)2020年半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0,029.61万元。

截至2020年06月30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3,997.53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49,462.98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收到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7,947.17万元,募集资金2020年06月30日账户余额合计为57,410.15万元。

2、2019年可转换债券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9年12月30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55,906.96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55,906.96万元;(2)2019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9,000.00万元。(3)2020年半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6,501.71万元。

截至2020年0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1,408.67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60,529.53万元,收到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400.91万元,募集资金2020年06月30日账户余额合计为60,930.44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17年配股

2017年12月8日,公司及子公司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轩")、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轩电池")、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南通东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和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桐城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因公司计划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需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保荐协议》,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公司及子公司安徽国轩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轩汽车科技")、合肥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合肥国轩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南京国轩电池有限公司、青岛国轩电池有限公司、南通东源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和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银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桐城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黄山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06月30日止,2017年配股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34050149860700000790	25,566.73	募投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支行	——	20,000.00	结构性存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	5,000.00	定制存款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	2001001